**桃園市113年國民中學新進教師聯合甄選自願放棄錄取切結書**

本人 (簽章)於113年7月5日錄取桃園市113年國民中學新進教師聯合甄選桃園市立 國民中學 類科正式新進教師，今因 因素，本人自願無條件放棄錄取資格及一切相關之權利，絕無任何異議。特立此切結書，以資為證。

此致 桃園市立龍興國民中學

 聲明人： (簽章)

 身分證字號：

 聯絡電話：

 地址：

**中　華　民　國　113　年　　月　　日**